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亚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9-019

##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3月14日以电传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3月15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永彬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通过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做出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1、1.8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五》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义乌市缔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义乌市博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湖州同胜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白涛、黄善胜、王雁程共同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五》。

该议案中董事黄善胜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五》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亚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9-020

##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 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联发展”或“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义乌市缔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缔诺投资”)、义乌市博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铭投资”)、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工业”)、湖州同胜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同胜”)、白涛合计持有的上海即富富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即富”或“标的公司”)45%股权。上海即富已于2017年8月30日办理完毕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9年3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五》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与缔诺投资、博铭投资、复星工业、湖州同胜、白涛、黄善胜、王雁程共同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五》(以下简称“本补充协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方:亚联发展、缔诺投资、博铭投资、复星工业、湖州同胜、白涛、黄善胜及王雁程。2、各方同意,对《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第5.4条作如下修订:

(1)因缔诺投资、博铭投资、湖州同胜作为本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人,对标的公司业绩是否达到本协议约定承担补偿义务,若标的公司于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合计实现的净利润数高于人民币1亿元,则各方同意超出部分的30%按照本补充协议之约定作为缔诺投资、博铭投资、湖州同胜的奖励,但奖励金额不超过本次标的资产交易总价的20%(即1,892万元),且标的公司在支付奖励时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截至支付日的前一个月末,净负债(息税前折旧摊销前利润)小于100%;②截至支付日的前一个月末,资产负债率不超过50%。本款所指净负债,为总负债扣除应付清算款以及因支付业务或金融业务向金融机构的借款与货币资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之差;资产负债率,为总负债(扣除应付清算款以及因支付业务或金融业务向金融机构的借款)与总资产(不包括清算款)之比。各方同意,标的公司截至支付日的前一个月末的财务数据以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提供并经会计师复核的财务报表)记载数据为准。

(2)鉴于标的公司于2018年度向包括亚联发展、缔诺投资、博铭投资、复星工业、湖州同胜及白涛在内的所有股东按持股比例进行现金合计为6亿元的现金分红,标的公司向亚联发展提供借款,并以3,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亚联发展全资子公司持有的众财房产互担保借款3,000万元的初始运营资金借款及全部附属权益。同时在业绩承诺期限内,标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购其控股子公司福建即富富金融数据处理有限公司49%股权、浙江即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49%股权,因此,超额奖励方案和发行股份,将按照如下定义对相应指标进行进行调整:

①净资产数值=截至支付日的前一个月末总资产金额-6亿元;

②净资产数值=截至支付日的前一个月末净资产金额+6亿元;

③货币资金=截至支付日的前一个月末货币资金余额+6亿元+标的公司出借给亚联发展未收回款项+3,000万元;

④净利润=标的公司全部归母净利润-剔除即富金融数据处理有限公司49%的净利润-浙江即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49%的净利润。

各方同意,计算前款约定的合计实现的净利润数时,作为奖励支付的金额不从净利润实现额中扣除,但净利润的实际计算不受影响。

同时,标的公司应于前述支付条件成就后十个工作日内,向缔诺投资、博铭投资、湖州同胜以现金方式支付前述款项,具体奖励方案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必须包含标的公司董事黄善胜先生,奖励分一次或多次支付,但每次支付的奖励金额均不得超过标的公司截至支付日的前一个月末的货币资金余额,本款所称货币资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

(3)本补充协议的生效、终止或解除

本补充协议经各方签署后生效;如主协议解除或终止,则本补充协议亦解除或终止。因本补充协议所及奖励事宜,系对主协议所约定的变更,故本补充协议生效后,其效力自主协议生效即对主协议各方产生约束力。

(4)其他事项

①本补充协议为主协议的补充协议,本补充协议与主协议所述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内容为准。

②本协议未尽事宜由标的公司董事黄善胜先生负责协调解决。

③除非本协议之特殊约定外,主协议约定的其他条款条件保持不变;《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四》约定的条款条件保持不变。

二、备查文件

1、《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五》

特此公告。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亚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9-021

##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 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2019年3月1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黄善胜先生的《关于向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截至2019年3月15日,黄善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092,1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10%。黄善胜先生将《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五》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9年3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因此,鉴于公司股东黄善胜先生提出的增加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五》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公司于2019年3月8日刊登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列明的其他议案事项,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登记方式等各项事项均保持不变。

现将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事项重新通知如下: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3月26日至2019年3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19-025

##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15日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江滨大道138号)八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张杰先生。

(6)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14日下午15:00至2019年3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7)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计34人,共计代表股份323,032,292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1758%。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303,220,85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3.9571%;

(2)网络投票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2人,代表股份19,811,43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2186%。

(3)中小投资者(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33人,代表股份20,396,93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284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0.1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322,971,9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3%;反对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0%;弃权5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0,336,6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44%;反对6,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09%;弃权5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647%。

1.0.2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322,971,9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3%;反对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0,336,6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44%;反对6,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9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3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同意322,909,8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21%;反对12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7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0,274,5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099%;反对122,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4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322,804,1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96%;反对22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0,169,6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856%;反对22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4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2,909,8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21%;反对12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7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0,274,5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099%;反对122,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2,789,39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48%;反对21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75%;弃权2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0,154,03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091%;反对218,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693%;弃权2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16%。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2,660,09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48%;反对372,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1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0,024,7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752%;反对372,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824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2,824,0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55%;反对18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68%;弃权2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0,188,7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792%;反对18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8992%;弃权2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16%。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律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

##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牛”)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19年3月18日起新增中证金牛投资理财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19年3月1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证金牛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转换业务	定投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700055	平安红利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参加
700066	平安红利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	开通	开通	参加
000324	平安基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000717	平安基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000651	平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参加
000750	平安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参加
000751	平安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开通	开通	参加
001297	平安智慧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注:上表同一产品A、C类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二、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中证金牛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中证金牛所有,请投资者向中证金牛。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中证金牛决定并执行,本公司根据中证金牛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中证金牛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中证金牛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 关于增加交通银行、北京银行为长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基金”)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签署的长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047,以下简称“本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9年3月18日起,上述代销机构开始代理销售本基金。

本基金自2019年3月18日至2019年4月12日公开发售,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及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的详细信息,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9年3月13日《证券时报》上的《长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长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  
客服电话:95559

公司网址: [www.bankcomm.com](http://www.bankcomm.com)

2、北京银行  
客服电话:95526

公司网址: [www.bankofbeijing.com.cn](http://www.bankofbeijing.com.cn)

3、长城基金  
客服电话:400-8868-666  
公司网址: [www.cfund.com.cn](http://www.cfund.com.cn)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8日

下午15:00至3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1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3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后海大道2388号怡化金融科技大厦24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融城支行申请基本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五》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已于2019年3月7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第2项已于2019年3月15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8日、2019年3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所有议案均可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融城支行申请基本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投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五》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凡符合上述资格并希望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请至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

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代理人身份证、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

4、异地股东在登记截止日前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将相应材料发送至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登记。

5、登记时间:2019年3月2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6、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7、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后海大道2388号怡化金融科技大厦24层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518054  
联系人:李雄强、王思逸

联系电话:(0755)26635630  
联系传真:(0755)26635010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股票代码:362316;投票简称:亚联投票;

2. 填报代码或选中选举票号;

3. 本次会议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会议议案采取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3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交易系统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 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及费率优惠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升财富”)签订的代销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3月18日起通过众升财富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具体情况公告如下: